

构建融合开放的民族教育体系

万明钢

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民族教育发展。可以说，当前我国地区农村教育已经基本实现了教育的机会公平和过程公平（即“能上学”和“都上学”）。但我们发现，民族大学的本科生文理科专业分布存在严重的不平衡现象，文多理少。比如某民族大学理工科学生人数占18%，另一所民族大学理工科人数占39%。而2013年全国1400多万在校本科生中理工科学生要占到67.62%。高等教育专业结构失衡现象是民族基础教育不均衡发展的一个结果。

当前学者们一致认为，制约民族教育发展的重要因素是双语教育的质量问题，其中最为核心的又是双语师资的质量问题。“独立的民族教育体系”是我国民族教育政策最为鲜明的特征，学生始终在一个单一的通道内流动，交往的对象主要是本民族成员或者与自己有相同文化的其他民族成员，这不利于和汉族彼此学习语言与文化。封闭的教育环境造成双语教师的困境是：双语教师普遍学科专业能力较低，汉语水平也差，而进入地区的汉族教师又不通当地民族语言，两类教师不能熟练地以另外一种语言进行教学，最终导致双语教育质量低下，严重阻碍着民族教育质量的提高。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双语教师的培训，投入大量经费对双语教师进行了各级、各类、各种形式的培训，但这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双语师资数量短缺、质量不高的现状。

因此，要有计划地逐步打破独立、封闭的民族教育体系，构建融合、开放的民族教育体系，培育良好的教育生态系统，是提高民族教育质量、切实促进教育公平发展的重要举措。首先，高等院校要打破封闭的民族教育体系，即民族院校有计划地增加对汉族学生的招生名额，普通高校增加对学生的招生名额；民族院校要增加民汉共同学习的专业，让更多的和汉族学生在一起共同学习。其次，在多民族混合的地区，从城市到农村，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幼儿园、中小学逐步采取“民汉合校”。最后，在单一聚居的地区，要有组织地通过师生互访交流活动，增加和汉族接触的机会。